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审阅了本次董事会议题的相关资料，并了解有关情况后，我们就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无锡产业集团及威孚高科共同投资系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战略需要进行的业务布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事宜。

（本页为太极实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蒋守雷

丛亚东

吴梅生

徐雁清